

证券代码：838771

证券简称：安福环保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湖南安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2月1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汝元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3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25,800,00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澧县支行申请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2018年11月13日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澧县支行贷

款 500 万元，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到期并予以偿还。现根据公司发展经营需要，拟于 2019 年 12 月上旬完成续贷 500 万元，贷款年利率 5.22%，贷款方式为科技信用贷款，股东王汝元及其家属于琼华、刘必清及其家属杨慧群、常德安福环保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具体以签订的贷款合同及担保合同为准。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贷款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已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方王汝元及家属于琼华、刘必清及家属杨慧群为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金额为 10,000 万元，关联方常德安福环保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金额为 10,000 万元，此次关联担保未超出预计额度，无须经本次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所涉及关联交易已在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时审议通过，此次审议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安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湖南安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13 日